

龍潭國中 113 學年度新生訓練志工服務家長同意書

為提供學生校內志願服務學習機會，也讓學生體驗校內重要活動，
本次新生訓練開放學生申請，相關說明如下：

服務日期：113/8/20(二)及 113/8/21(三)

服務時間：07:30-12:30

服務內容：1.協助各班導師資料收取、發放、制服書包領取

2.協助維持班級與校園整潔、秩序

3.協助行政辦公室交辦事宜

4.其他新生訓練相關事宜

服務地點：龍潭國中

※當天請穿著學校制服，於 7:30 準時到學務處報到，分配工作

※依服務時間核予服務時數或記嘉獎乙支。

※學生如需家長接送，請於 12 點 30 左右到校即可，謝謝家長的協助

-----請於 113/8/14(三)前將下方回條交至學務處訓育組-----

本人同意 ____年 ____班____號 學生姓名_____

參加 113 年 8 月 20、21 日新生訓練志工服務，期間遵守學校規定，善盡志工事務。

家長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_____月_____日